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授信的背景

因公司及子公司2020年的银行授信额度陆续到期，为保证授信的延续性，公司及子公司拟在2021年度向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公司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资金需求来确定。

二、本次授信基本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的授信额度共计人民币50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 1、本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3亿元的综合授信；
- 2、全资子公司江苏双环齿轮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的综合授信；
- 3、全资子公司双环传动（嘉兴）精密制造有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
- 4、控股子公司重庆神箭汽车传动件有限责任公司向金融机构及融资租赁公司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亿元的综合授信。

上述授信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

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品种主要包括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等），授信额度最终以授信金融机构和融资租赁公司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信额度内，自主决定以公司自身或子公司的名义与各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签署授信融资的有关法律文件，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与各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签署上述授信融资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融资租赁合同以及其他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9日